##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 会议于2025年9月22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 年9月19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 监事3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邰志强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,一致通过了如 下事项: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通过知识产权资产进行融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通过知识产权资产进行融资,有利于降低融资成本,拓宽融 资渠道,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临事会 同意公司通过知识产权资产进行融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博 汇科技关于公司通过知识产权资产进行融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5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9月23日